

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體育績優生（體育班）轉學考試招生簡章

學校資料		校名	臺北市信義區吳興國民小學	聯絡電話	27200226轉35			
學校代碼		校址	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226號	傳真號碼	27224739			
3	2	3	6	0	6			
招生網頁		https://www.wsps.tp.edu.tw						
招生目標		提供多元化入學管道，銜接、培養運動績優學生，招收具籃球專長之學生。						
甄選 條件	一、運動成績符合「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」之規定。 二、設籍臺北市者。		招生種類	招生名額				
				男生	女生			
			籃球 (五年級)	1				
			合計	1				
甄選 方式	測驗種類	籃球						
	測驗時間	114年1月21日(星期二) 上午9時至11時 考生於當日上午8時45分集合報到，晴天-操場/雨天-音樂廳						
	測驗地點	吳興國小操場/3樓活動中心						
	測驗項目及計分方式 (含各項目及其配分)	1.60公尺短跑 2.立定跳遠 3.雙手傳球擲準 4.全場運球四點折返 5.三對三比賽	20分 20分 10分 10分 40分	【項目1.如遇氣候不佳，請參閱附件三(籃球)雨備說明】				
	錄取方式	1. 各測驗種類依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，未達最低錄取標準70分(含)者，不予錄取。 2. 成績比序：如總成績相同時，參酌術科測驗項目比序高低順序錄取，不列備取。						
		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></td> <td>籃球</td> </tr> <tr> <td>成績比序</td> <td>5.1.2.4.3</td> </tr> </table>			籃球	成績比序	5.1.2.4.3	
	籃球							
成績比序	5.1.2.4.3							
報名 手續	一、填寫報名表至本校體育組現場報名(附件五)。 二、學歷證件：在學證明。(本校生免附) 三、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(正本驗畢後歸還，本校生免附)。 四、參賽成績證明影本(正本驗畢後歸還)。 五、家長同意書(附件一，錄取後發放填寫繳交)。 六、健康聲明切結書(附件二)。							

一、入學年級：國小五年級。

二、招生時程

(一) 報名時間：114年1月16日（星期四）至1月17日（星期五）每日上午9時至12時及下午1時至4時。

(二) 測驗時間：114年1月21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至11時。

(三) 放榜時間：114年1月22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
(四) 成績複查：114年1月23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五) 報到時間：114年1月24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，請於報到時繳交家長及報到同意書(附件一、四)。

備註

三、術科測驗總分為100分，各檢測項目「成績對照表」或「評量尺標」請參考(附件三)。

四、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運動訓練者，不宜參加本校體育績優學生甄選。

五、甄選錄取之學生必須加入專長種類之校隊接受訓練，如不願接受訓練及參加比賽者，應由學校依規定輔導轉回原學區學校或額滿改分發學校（均依局頒常態編班相關規定辦理），不得異議。

六、凡經甄選錄取並完成報到手續之學生，不得參加本市其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績優學生甄選，如經查屬實，將取消後項考試之錄取資格。

七、測驗當天，如遇天候或不可抗力因素，招生學校得以變更測驗場地及測驗項目。

聯絡電話：(02)27200226轉35 體育組-林承泰

電子信箱：wssportsgroup@wsps.tp.edu.tw

附件一

家長同意書

敝子弟_____，經公開甄選錄取為臺北市信義

區吳興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第2學期體育班轉學考試及格學生。

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。

入學後如不願接受訓練、參加比賽或違反學校相關規範者，國民小學學生非依學區就讀者，除原分發學校額滿應就讀改分發學校外，應返回原分發學校就讀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

家長雙方（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）簽章：

：

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

附件二

健康聲明切結書

考生_____（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）參加

臺北市信義區吳興國民小學113學年度國民小學體育績優生

（體育班）轉學考招生，確定無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
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運動訓練之情形。倘患有痼疾不適
宜訓練時，願意依學校之決定，辦理轉班或轉學，絕無異議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

家長雙方（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）簽章：

：

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

附件三

成績給分對照表

臺北市信義區吳興國民小學113學年度國民小學體育績優生
(體育班) 轉學考試籃球種類測驗項目及給分標準

壹、甄選條件

- 一、運動成績符合「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」之規定。
- 二、設籍臺北市者。
- 三、招生名額1人(男生)。

貳、甄選方式

- 一、測驗種類：籃球。
- 二、測驗時間：**114年1月21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11時完成測驗項目。**
- 三、測驗地點：吳興國小操場與3樓活動中心。
- 四、測驗方式：現場實測。
- 五、測驗項目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1.60公尺短跑(雨備15公尺折返跑) | 20分 |
| 2.立定跳遠 | 20分 |
| 3.雙手傳球擲準 | 10分 |
| 4.全場運球四點折返 | 10分 |
| 5.三對三比賽 | 40分 |

參、測驗項目說明

- 一、**60公尺短跑 20分(雨備15公尺折返跑，晴雨成績對照不同)**
 - 1.(晴天-操場)
 - (1)測驗方式：計時。
 - (2)施測步驟：預備時，請考生以站立姿勢於起點處。
 - (3)聞-開始口令時起跑，直到衝刺於終點處，以秒數愈少者為愈佳。
 - 2.(雨備-活動中心籃球場)
 - (1)測驗方式：計時。
 - (2)施測步驟：預備時，請考生以站立姿勢於籃球場邊線起點處。
 - (3)距離：球場二側邊線距離(寬15公尺)

(4)聞-開始口令時起跑，直線衝刺於對面邊線(腳踩)折返3次，以秒數愈少者為愈佳。

二、立定跳遠 20分

- 1.測驗方式：每人實施2次試跳，取較遠一次為成績。
- 2.方法步驟：預備時，請考生立於起跳線後，雙腳打開與肩同寬，雙腳半蹲，膝關節彎曲，雙臂置於身體兩側後方。
- 3.雙臂自然前擺，雙腳「同時躍起」、「同時落地」。
- 4.成績丈量由起跳線內緣至最近之落地點為準。

三、雙手傳球擲準 10分

- 1.測驗方式：每人5顆球，以雙手傳球方式擲準目標物。
- 2.方法步驟：於定點以雙手傳球方式將球傳向目標物；成功擲準於目標物即為成功。
- 3.注意事項：雙腳不得超線，否則不予計分。

四、全場運球四點折返 10分

- 1.測驗時間：計時。
- 2.方法步驟：考生持球站於籃球場底線(起點)後，保持準備姿勢；聞哨音後開始運球起跑，可用單手或交換手運球前進向前；單腳踩到端線後折返至起點；反覆四點折返運球。
- 3.注意事項：運球過程中有掉球則須將球收回至掉球點，繼續完成動作。

五、三對三比賽 40分

- 1.測驗方式：將考生隨機分成數組。
- 2.方法步驟：比照本校三對三籃球賽之規則進行賽事。
- 3.注意事項：依據考生在進行比賽中的個人籃球基本技術、團隊進攻與防守觀念、比賽規則以及團隊合作。

肆、測驗項目成績換算表

1. 晴天-60公尺短跑(20分)

秒	分數(男生)
11秒21以上	90
10秒81~11秒20	92
10秒41~10秒80	94
10秒01~10秒40	96
9秒61~10秒00	98
9秒6以內	100

秒	分數(女生)
12秒以上	90
11秒21~12秒00	92
10秒81~11秒20	94
10秒41~10秒80	96
10秒01~10秒40	98
10秒以內	100

雨備-15公尺折返跑(20分)

秒	分數(男生)
12秒71以上	90
12秒31~12秒70	92
11秒91~12秒30	94
11秒51~11秒90	96
11秒11~11秒50	98
11秒1以內	100

秒	分數(女生)
13.5秒以上	90
12秒71~13秒50	92
12秒31~12秒70	94
11秒91~12秒30	96
11秒51~11秒90	98
11.5秒以內	100

2.立定跳遠(20分)

公分	分數(男生)
131以下	80
132~134	82
135~137	84
138~140	86
141~144	88
145~147	90
148~151	92
152~155	94
156~161	96
162~169	98
170以上	100

公分	分數(女生)
122以下	80
123~124	82
125~127	84
128~129	86
130~132	88
133~135	90
136~139	92
140~144	94
145~151	96
152~159	98
160以上	100

3.雙手傳球擲準(五球，10分)

球進顆數	分數
1顆以下	92
2顆	94
3顆	96
4顆	98
5顆	100

4.全場運球四點折返(10分)

秒	分數
50	92
45~50	94
40~45	96
35~40	98
35以下	100

5.三對三比賽(40分)

認知/情意/技能	分數
依據考生在進行比賽中的個人籃球基本技術、團隊進攻與防守觀念、比賽規則以及團隊合作。	60~100

附件四

報到同意書

敝子弟_____，參加臺北市信義區吳興國民小學體育班轉學考試，經甄選通過錄取為貴校113學年體育班學生，並確定報到就讀。

凡經甄選錄取並完成報到手續之學生，不得參加本市其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績優學生甄選，如經查屬實，將取消後項考試之錄取資格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

家長(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：

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

附件五

**臺北市吳興國民小學113學年度國民小學體育績優生
(體育班) 轉學考試招生
報名表**

編號：

姓名			生日	例:100年01月01日	
身分證 統一編號	<input type="text"/>			性別	
戶籍地址					
聯絡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上				
原就讀 學校	例:吳興國小 請註明班級座號	報考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籃球		
家長或 監護人	父:	聯絡電話	住家:		
	母:		手機:		
具原住民 或新住民 身分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族別 () 國籍 ()	身高	公分	體重	公斤
家長或監 護人簽章					
繳交 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表附件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學證明(本校生免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口名簿影本(本校生免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長同意書(錄取後發放填寫繳交) 附件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健康聲明切結書附件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到同意書(錄取後發放填寫繳交) 附件四				
審核 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符		審核人員簽 名		